

## 关于 2014 级、2015 级综合素质测评课程成绩 调整变更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 2015-2016 学年度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经与教务处协商，现将 2014 级和 2015 级学生课程成绩调整变更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凡涉及必修课转选修课的性质变更、申请免修课程（错过免修申请时间）、成绩补登、成绩有误的 2014 级和 2015 级学生请于 9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点前到所在校区的教务管理部门办理成绩调整变更手续。

2. 9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6 点学校将统一刷新 2014 级、2015 级 2015-2016 学年度综合素质测评成绩，请通知学生查询，如成绩有疑问的请于 9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6 点前进行核实调整。

3. 9 月 21 日-9 月 22 日为 2014 级、2015 级 2015-2016 学年度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公示期。如有问题，请及时联系处理。成绩定盘后原则上不再调整。

